

市接待办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3月30日至7月10日,市委第四巡察组对市接待办开展了巡察。8月26日,巡察组向市接待办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市接待办严格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强化组织领导、深化统筹协调、细化任务分解,全面推进巡察整改各项举措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一)持续提高政治站位,压紧压实整改责任。接待办班子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巡察反馈会后第一时间召开了接待办领导班子会议,成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由主要领导任组长,各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科长和下属单位负责人为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二)积极主动认领问题,认真制定整改方案。先后召开班子会议、全体人员会议4次,研究部署巡察整改相关工作。经多次集体研究讨论,制定了《市接待办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并对照33个反馈问题逐项制定了整改措施。

(三)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统筹推进整改落实。定期召开接待办班子会议,着力推进巡察整改工作落实。9月11日,召开了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认真开展对照检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持续做细、做实、做精各项整改工作。

二、整改落实情况
(一)关于“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深不透不系统”问题的整改。

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组织党员干部认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等党的先进思想和理论知识。不折不扣贯彻执行上级决策部署。及时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省委常委、苏州市委书记许昆林调研太仓讲话精神和市委十三届十次全会精神,做到及时贯彻和落实。8月以来,领导班子开展集中学习4次,召开了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组织党员干部进行理论学习交流、知识测试各2次,支部书记给全体

党员讲授专题党课《党员干部要始终讲党性、守党规、严党纪》,深化了党员干部对理论的理解,强化了党员干部的党性修养。

(二)关于“部门履职尽责还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结合太仓市情和接待、外事工作需要,组织干部职工学习了外事工作相关政策法规、太仓经济社会发展情况、营商环境、科技人才政策等方面的知识,不断拓展知识面。创新接待工作,以太仓“第一个窗口”形象为目标,加强与周边地区的沟通与联系,取长补短,提高太仓整体接待水平。举办了2020公务接待工作培训班。深化与友城之间的合作交流,向德国、意大利、匈牙利、爱尔兰、日本等国的友城捐赠防疫医疗物资。完成2020年太仓市“荣誉市民”及“太仓之友”评选工作,增强在太外籍人士的归属感和获得感,体现太仓温度。加大APEC商务旅行卡宣传力度,通过《太仓日报》和“太仓融媒”微信公众号发布了APEC商务旅行卡宣传资料,制作发放宣传手册500余份,提高公众知晓度。印制《太仓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因公出国(境)特别提醒》,为2021年出国团组做好准备。

(三)关于“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仍有差距”问题的整改。

成立接待办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会议,制定了意识形态工作应急处置机制,对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将落实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度党建工作计划和干部考核内容。定期对意识形态工作进行分析研判,进一步加强对接待、外事的舆情监测研判和应对工作。全体干部职工均已下载并使用“苏周到”APP,已收藏关注与我市有关的网站、微信公众号、视频号等,广泛运用新媒体平台开展个人学习。积极开展涉外疫情防控工作,在“太仓发布”微信公众号推送涉外疫情防控工作提示4次。

(四)关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整治还不够到位”问题的整改。

严格执行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制度规定,开展填报专项培训,对问题多发易发事项进行重点解读和提醒。2020年以来,重大外事交流、外事活动、主要领导外出、领导干部婚丧嫁娶等事项,均按要求提前向苏州市外办或我市相关部门报告。围绕上级最新决

策部署和我市高质量发展要求,针对性地开展各类调研,班子成员多次赴村(社区)、火车站、客运站、定点隔离酒店以及昆山、上海等地进行调研,共撰写调研报告4篇。

(五)关于“公车精细化管理尚不完善”问题的整改。

进一步规范公务用车管理,细化完善公务用车管理台账。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使用审批制度,对公车使用、维修、保养、加油、出车公里数等逐一登记,入档备查。从严管理公务加油卡,所有公务用车统一使用中石化加油卡,实行一车一卡管理。

(六)关于“财务管理不够规范”问题的整改。

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经费报销手续,所有公务接待经费报销,所附凭证必须要有审批、有派出单位公函、有接待清单,报销费用必须符合接待标准,对缺少凭证、违反“三有一要”标准的,一律不予报销。强化财务基础知识学习,杜绝费用报支不规范问题。深入开展了费用报支自查自纠工作,对自查发现的不合理报销费用,均已完成清退。严格执行财务制度,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七)关于“工会费用管理不够严谨”问题的整改。

根据《江苏省总工会关于贯彻落实全国总工会<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办法>的实施细则》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接待办工会工作制度》。加强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工会增补工会经费计划方案,均经领导班子会议研究讨论通过后才予以划拨。按规定标准及时收缴工会会费,完成了2016~2018年度工会会费清算收缴工作,2019~2020年度工会会费均已按规定标准及时收缴。严格按照规定列支工会费用,2020年职工集体福利支出、文体活动支出均在规定标准范围之内,发放时,均由会员本人签字确认,未发生从行政账上支出应由工会列支的情况。全年共开展文体活动3次,均提前制定活动方案,费用的审批及报销严格按照方案执行。

(八)关于“全面从严治党责任压得不够严实”问题的整改。

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全面掌握《条例》内容,进一步完善和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扎实抓好各项党建工作,2020年已专题研究党建工作2次。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以党章为根本遵循,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着力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不断夯实党建基础。8月以来,共举行“5+X”主题党日活动、支委会8次,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学习党的基础知识和创新理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最新部署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清单,认真抓好落实。9月,组织党员干部赴党的纪律建设历程展示馆参观学习,开展警示勤廉教育;11月,主要领导给党员干部讲授纪律教育专题党课。2020年共召开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工作会议2次,从严落实、常抓不懈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强化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切实担负起各自分管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2020年,领导班子成员与工作人员开展谈心谈话16人次,做到了全覆盖。

(九)关于“党内政治生活不够严肃”问题的整改。

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坚持每月召开一次支委会、每季度召开一次党员大会、上好一次党课,充分发挥党员大会的议事决策作用。建立了支部活动签到制度,如实缴好支部会议记录。8月以来,共召开支委会4次,召开党员大会2次,支委成员为全体党员上专题党课2次。9月,召开了领导班子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对照巡察反馈和征求到的意见建议,认真查摆存在的问题,深刻剖析、对照检查,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会后,结合批评意见,班子和班子成员对剖析材料进行了修改补充,并逐项逐条制定了整改措施,明确了整改目标和完成时限,在单位内部张贴公示。

(十)关于“党员教育管理监督未能紧抓不放”问题的整改。

强化廉政风险防范,积极开展重点岗位、关键环节风险排查。排查出科室岗位廉政风险点12个,结合岗位职责和实际工作,制定具体的防控措施14条。广泛开展谈心谈话活动,加强监督党员干部“八小时”之外的生活圈、社交圈,及时进行谈话提醒,强化党风廉政和理想信念教育,真正做到“抓早抓小”,有效纠正了党员干部在思想、工作和作风上出现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充分用好“第一种形态”的监督,认

真开展勤政廉政半月谈、日常沟通谈话、激励关爱谈话、职务调整谈话等20多人次,对党员干部在工作中出现疏漏和失误的情况,及时进行谈话提醒,加强教育批评,做到清风常吹、警钟常鸣。

(十一)关于“选人用人不够科学规范”问题的整改。

持续深化鼓励激励、容错纠错、能上能下“三项机制”运用,引导和激励党员干部提振精气神、担当干事、建功立业。8月以来,提拔晋升科长、副科长、一级科员各1名,获评苏州市“最美劳动者”、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城市工作先进个人各1名,选送1名90后干部到市政府办公室跟班学习。继续通过公开招聘、调入、接收军转干部等方式,优化干部结构层次。10月,招录到岗90后事业干部1名。2021年,计划通过青年人才定制特选计划、公开招聘考试等方式再招收3人。积极探索干部轮岗交流机制。在召开领导班子会议讨论干部任免事项时,严格遵循回避制度。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打算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继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及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不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以动真碰硬的精神抓好整改工作的深入落实。

(二)进一步坚持标本兼治,巩固整改成效。充分发挥巡察震慑作用,着力构建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的长效机制,修订完善相关制度,以巡察整改扎实推进接待和外事工作向前发展。

(三)进一步压实整改责任,加强监督执纪。严格落实巡察整改工作主体责任,将巡察整改实效深化到工作的各个环节中。加强监督指导,对巡察整改工作开展常态化督查及“回头看”,确保条条有整改、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512—53537871;邮政信箱:太仓市府东街99号1号楼;电子邮箱:58596039@qq.com。

太仓市接待办公室
2021年1月18日

市发改委党委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0年3月31日至7月10日,市委第一巡察组对市发改委党委进行了巡察。8月27日,巡察组向市发改委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情况
(一)强化思想认识,精心部署。巡察问题反馈后,市发改委党委高度重视,狠抓整改落实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召开专题民主生活会,深入剖析问题产生原因,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巡察整改要求上来,扎实做好巡察“后半篇”文章。

(二)强化主体责任,狠抓落实。市发改委成立由党委书记任组长的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责任分工,切实加强整改落实工作的组织领导,逐条逐项对照研究整改落实举措,制定《市发改委党委关于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和两个专项整改方案,建立整改清单,确定针对性整改措施共37条,有效推动整改工作的落实。

(三)注重标本兼治,加强督查。将整改落实情况作为党委班子成员履行职责的重要检验,召开专项工作会议,听取整改工作进展汇报,研究解决困难问题,准确把握整改进度,有针对性推进问题整改落地见效。截至11月底,市委第一巡察组反馈的21个具体问题完成整改17个,4个已取得明显成效。

二、整改工作落实情况
(一)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不够到位”问题的整改。

1.细化每月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实行党委中心组(扩大)学习制度,将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扩大至中层以上干部,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谈治国理政》第三卷作为全年重点学习内容。各支部结合“主题党日”“发改大讲堂”等常态机制,利用“学习强国”等平台载体,拓宽学习渠道,开展学习讨论交流,确保学习质量提升。
2.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

食安全”“‘十四五’规划”“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等最新讲话精神,着力在聚焦研究大战略、谋划大政策、分析大趋势、推动大项目等方面,贯彻新理念、践行新思想。深入开展作风效能建设“三聚焦三推动”主题实践活动,成立“项目护航”和“青年导航”两大行动支部,加快推动重点工作落实。

3.及时调整委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网络意识形态和网络安全工作职责和相关责任人。开展“党课开讲啦”,集中展播市级先锋党课,组织项目护航行动支部和“娄城飞燕”理论宣讲员走进高教园区项目建设现场专题宣讲,邀请市级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先进典型事迹宣讲团成员来委宣讲,持续深化意识形态教育,推动全委党员干部自觉用党的创新理论来指导实践。

(二)关于“落实上级重大决策部署还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1.强化经济运行协调保障职能,加强监测分析调度,跟踪主要经济指标、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运行状况,提出对策举措及政策建议,全力推动“六保”工作。持续做好油气输送管道和电力安全生产工作,保障能源基础设施安全稳定运行。全面完成夏粮秋粮收购任务,确保应收尽收。及时通过调节价格杠杆为企业降低“水电气热”成本,持续开展清费减负工作,累计为企业降低经营成本3.3亿元。

2.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列入党委中心组学习研究内容,召开全委扫黑除恶专题会议,组织全委集中观看警示教育宣传片,认真学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重大意义、工作目标、打击重点等内容。同时,利用微信公众平台等新媒体渠道持续开展扫黑除恶宣传。

(三)关于“履行本部门职责使命还有不足”问题的整改。

1.紧扣“现代田园城、幸福金太仓”和高质量建设“两地两城”目标定位,坚持开门、科学问策,广泛开展“十四五”规划建议征集、研讨,充分吸收社会期盼、群众智慧、专家意见、基层经验,高质量编制“十四五”规划《纲要》(草案)。围绕生物医药产业、航空产业、数字经济、区域经济等方面,研究撰写《太仓从高水平小康迈向现代化建设的对策建议》等20多篇调研文章,

为市委市政府决策参考服务。

2.全面梳理电力管理监察中心职能,明确责任分工,通过业务培训、挂职锻炼等方式,帮助干部积累工作经验,抓好组织管理、宣传执法、监督协调、接受咨询等业务工作,提高政治理论水平和专业化业务工作能力。

(四)关于“作风建设还有待进一步加强”问题的整改。

1.制定领导班子和科室年度调研计划,深入一线走访调研,扎实开展作风效能建设大提速主题调研活动,形成20多篇调研文章,其中10多篇优秀调研成果,分别被国家、省、苏州和市级内外刊物和报纸录用,并在全市秘书工作会议上就调研方面作了交流。

2.进一步规范支部“三会一课”制度,完善工作台账,建立考勤制,重点加强对党员个人总结、剖析材料的审核把关。以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为契机,严格按照程序,扎实开展专题学习研讨、谈心谈话、深入基层调研、如实撰写对照检查及各项个人材料,坚持不懈抓好整改落实。

(五)关于“内部管控还不够严”问题的整改。

修订完善发改委内控管理制度,制定了《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行采购管理办法》,全面核查预充值卡使用情况,严格执行公车管理、请销假等制度,严格规范报销审核等流程。

(六)关于“党的全面领导还有待进一步加强”问题的整改。

1.修订完善党委会议民主议事规则、委“三重一大”决策规定,严格区分党委会议和主任办公会的议事范围和边界,由专人负责,分门别类进行登记备案。

2.坚决执行党风廉政建设各项工作制度,召开党风廉政分析会,专题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制定委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清单,下发《关于在全委开展廉政谈话工作的通知》,围绕“关键时”“关键事”分批分次开展廉政谈话,并由专人负责记录,做到廉政谈话全员覆盖。

3.深化“5+X”主题党日活动,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强化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运用,常态化运用第一种形态。组织开展廉政学习和警示教育,围绕“树家风促党风”主题,分享王世贞家风故事,开展交流讨论,

全委党员干部在廉政签名墙签字承诺。常态化开展支部廉政专题教育和学习活动,党员撰写心得体会45篇。

4.按照从严从实要求,健全完善风险防控机制,组织价格、粮食等科室对照机构改革后的新职能全面排查廉政风险点。制定下发《市发改委岗位廉政风险点和风险防控措施》,明确14项廉政风险防控举措。

(七)关于“基层组织建设还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1.结合“三定方案”要求,按照委《2020年度党建工作要点》计划安排,配备专人负责机关党委工作,进一步加强机关党组织建设。

2.党委班子成员率先垂范,严格执行民主生活会、谈心谈话等制度,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在严格的组织生活中进一步锤炼党性。分别到各党支部开展现场督查指导,引导党员干部联系实际查摆问题,指导支部高质量开好组织生活会。举办以“服务高质量,夺取‘双胜利’”为主题的机关开放日活动,广泛征求区县镇、企业和服务对象的意见建议,共话我市高质量发展和。

3.把严格落实“三会一课”作为从严治党的有力抓手,进一步夯实责任、创新形式、健全机制,明确党支部主要任务、支部书记工作职责。各支部定期定点开展“三会一课”活动,规范会议记录,切实做到时间、人员、内容、效果“四到位”。2个支部开展党员大会8次、支委会24次、上党课8次。

4.调整支部书记人选,明确职责。严格履行收缴党费手续,做到党员交纳每月有登记、支部上缴有收据,将党费交纳情况列入民主评议党员内容。进一步规范发展党员工作程序、党员组织关系管理及基础台账资料。全年发展党员1名,按要求做好“一人一档”党员资料整理。扎实开展支部活动,凝聚党员力量。

(八)关于“选人用人不够科学规范”问题的整改。

1.强化专业干部队伍建设。加强教育培训力度,创新实施青年干部成长三年导航计划,通过上派、交流挂职等方式,以“发改大讲堂”“导师训练营”等活动为载体,结合专家授课、综合调研、跟班学习等多种方式,提升干部综合能力。组织举办发改大讲堂5期、导师训练营活动8次。2020年招

聘2名公务员、1名选调生、3名事业人员,科学制定2021年招录计划,丰富专业人才储备。

2.严格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规范党委调整干部会议记录,详细记录对拟任人选的推荐考察、任免理由等情况,参会人员充分发表自己的意见,按规范对任免对象发表具体明确的意见建议,严格执行主要领导末位发言制度。

(九)关于“整改责任还需进一步落实”问题的整改。

对审计报告中提出的两项长期未整改到位的问题,均已调整处理、落实到位。

三、下一步全面推进整改计划

(一)持续统筹推进整改落实。坚持常抓不懈,强化整改落实。对照整改清单,对已经整改完成的事项,适时组织开展“回头看”,不断巩固和提升整改成效,坚决防止问题反弹;对正在推进整改的问题,严格按照既定的时间表、路线图,加大推进力度,逐条逐项、不折不扣确保落实整改到位。坚持开门抓整改,主动接受监督,确保巡察整改成效经得起实践和群众的检验。

(二)持续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责任担当,积极发挥党委和委领导班子勇于担当、转变作风的示范带头作用,把整改落实与全面从严治党结合起来,将整改落实与高质量建设“两地两城”发展实践结合起来,严格落实“两个责任”,大力加强作风建设、提升服务效能,实现双向促进、全面提升。

(三)持续巩固扩大整改成效。着力建章立制,坚持举一反三、标本兼治,深入分析问题产生的深层次原因,对各项制度流程全面梳理、查漏补缺、及时完善,把解决具体问题与推进制度建设紧密结合,抓好制度落实,全力推动各项反馈向成果转化,全方位构筑巡察整改长效机制,以制度促管理、提质量、见实效,更好发挥特别能战斗、特别团结、特别奉献、特别有正能量的发改力量。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53572601;电子邮箱909743241@qq.com。

中共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月18日